

安阳学院学生学籍异动审批表

学院（盖章）： 专业： 班级：

申请事项							
姓 名		性 别		层 次		学 号	
身份证号				家庭地址			
家长联系方式					学生联系方式		
申 请 原 因	申请人： 家长签字：						
辅 导 员 意 见	签 字： 年 月 日			学院意见		负责人意见： 签 字： 年 月 日	
学 生 处	处长意见： 签 字： 年 月 日			财务处		签 字： 年 月 日	
学 生 资 助 管 理 中 心	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（“复学”者无需本部门审批）		公 寓 服 务 中 心	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		图 书 馆	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
主 管 校 长 意 见	年 月 日			校 长 意 见		年 月 日	
学 籍 科	教务系统标注情况： 学信网标注情况： 批准文号： 年 月 日						

注：

1.申请事项：休学、保留学籍、复学、退学等，若复学须在“班级”处写复学班级；

2.涉及休学、保留学籍、复学需主管校长审批，涉及退学需主管校长、校长审批；

3.请严格按照顺序在五个工作日内进行办理，手续审批完成后请将本表原件及所附材料交至学生处学籍科；

4.本表复印件须在学院辅导员或学院（副）书记处备份留存。